

四川建筑职业技术学院

川建院学〔2021〕302号

关于对杨阳同学作退学处理的通知

经济管理系：

杨阳，物业18041班学生（学号：20210065），从2021年9月至今未报到，超过学校规定期限未注册而又未履行暂缓注册手续，根据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第三十条第五项、《四川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》第五十五条第五款之规定，经学院2021年第35次院长办公会审定，决定对其作退学处理。

如对退学处理有异议，可在本通知送达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，向学院学生申诉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，逾期申诉不予受理。无法送交本人的，学院在学生处主页上发布公告，自发出公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，即视为送交本人。

特此通知

四川建筑职业技术学院

2021年12月6日



抄送：黄副院长、学生处、教务处、保卫处、计财处、学生本人及家长